

比特币（BTC）、以太币（ETH）、泰达币（USDT）
.....虚拟货币对人们来说已经并不陌生在很多人眼里，虚拟货币也是有价值的于是.....
有公司想到要不我们就用虚拟货币来支付员工工资吧由此还引发了一场官司人民法院
报，赞80

沈先生为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产品副总裁，月薪5万元，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入职时，沈先生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合同规定扣除社保、公积金后，工资实际发放以2574元人民币+虚拟货币USDT的方式支付。

2020年6月，沈先生提出离职，经与公司协商工作至项目完结。事后，沈先生起诉，要求公司支付拖欠的工资、绩效奖金及加班费等。由于公司已注销，沈先生便将两位股东胡某、邓某诉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2022年6月15日朝阳法院一审判决胡某、邓某支付拖欠沈先生的工资、绩效奖金、年度奖金等共计人民币27万余元。